電文勢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王廷輔 電話:04-37061014

電子信箱: e-3364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3915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豬事皆宜·物盡其食—113峨眉客庄豬料理廚房教室」活動簡章

(A09030000E 1130139159 senddoc1 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署委託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豬事皆宜·物盡其食 —113峨眉客庄豬料理廚房教室」活動,請鼓勵所屬踴躍 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11月19日清華院字第1139009440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活動係將客庄文化與食農教育結合,透過地方教育工作者及廚師帶領,讓活動參與者認識客庄飲食文化中食材物盡其用之精神,資訊如下:
 - (一)時間:113年11月3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時。
 - (二)地點:新竹縣立峨眉國中(新竹縣峨眉鄉峨眉街54 號)。
 - (三)報名連結:https://reurl.cc/A2G25K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除外)、國立暨私立 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 院高職部、臺北美國學校



副本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